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概况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金额累计不超过17.1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2023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5.00亿元授信额度，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的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授信有效期1年，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授信相关合同。

公司与拟授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宜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财务风险处于有效控制范围内，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目标的顺利

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方案最终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合同或者协议为准，具体金额将根据公司日常运营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